

证券代码：002830 证券简称：名雕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5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清远市名雕生态家居产业园项目建设完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2019年6月28日，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清远市名雕生态家居产业园投资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清远市德拉尼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远德拉尼”）进行清远市名雕生态家居产业园投资计划（以下简称“项目”）。项目总投资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31,650.64万元，其中场地建设投入22,015.67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7,692.92万元，铺底流动资金投入500.32万元，基本预备费1,238.03万元，实施费用203.70万元。项目资金由清远德拉尼自有或自筹资金，按照实际建设进度分期投入。项目已于2020年6月正式开工建设。

上述详见公司披露于指定媒体报刊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2019-031、2020-035）。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项目已通过清远市清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各专项部门的联合验收，并于近日取得清远市自然资源局颁发的粤（2022）清远市不动产权第0107733号、第0107738号、第0123844号、第0124549号《不动产权证书》，建筑面积合计86,561.87平方米，权利人为清远德拉尼。

经财务决算确认，截至2022年10月，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投资金额为21,042.43万元，其中交付使用固定资产17,645.32万元，无形资产1,719.29

万元，长期待摊费用 1,677.82 万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营后，预计对公司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四、风险提示

参考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提示，投入运营后可能存在管理风险、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工程质量及安全施工风险、市场风险，后续的经营情况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项目经营情况，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粤（2022）清远市不动产权第 0107733 号《不动产权证书》
- 2、粤（2022）清远市不动产权第 0107738 号《不动产权证书》
- 3、粤（2022）清远市不动产权第 0123844 号《不动产权证书》
- 4、粤（2022）清远市不动产权第 0124549 号《不动产权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1 日